

彰化縣消防局 108 年辦理「消防小尖兵夏令營」執行計畫

108 年 5 月 6 日彰消預字第 1080010491 號函

壹、依據：

- 一、消防法第五條。
- 二、彰化縣防火教育及宣導執行計畫。
- 三、彰化縣住宅防火對策執行計畫。

貳、目的：

為加強小學生防火(災)、滅火、避難逃生、防溺等消防知識及技能，以寓教於樂方式，發行消防闖關卡，提供暑假期間學習課外新知園地，以灌輸學生防火意識，達到全民消防向下紮根之目的。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彰化縣消防局、財團法人彰化縣私立秀和慈善事業基金會
- 二、承辦單位：彰化縣消防局各大(分)隊
- 三、協辦單位：彰化縣政府教育處、彰化縣原住民生活館、彰化縣溪湖鎮湖東國小、彰化縣溪州鄉溪州國小、彰化縣永靖鄉永靖國小、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彰化縣私立大慶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肆、招生對象及人數：

招生對象以本縣各國民小學 2、3、4、5 年級學生(報名當時之年級)，分 4 梯次每梯次 110 人(另每梯名額中，第 1、3、4 梯各保留 50 名額給活動場地學校學童，名冊由該校 5 月 20 日前提提供)，總計 440 人，免費報名參加，提供午餐。

伍、辦理時間及地點：共 4 梯次，活動時間每日 8 時 30 分至 16 時 30 分止。

- 一、第 1 梯次(第三大隊)：108 年 7 月 1 日於彰化縣溪湖鎮湖東

國民小學(彰化縣溪湖鎮湖東里大溪路二段 423 號)。

二、第 2 梯次(第一大隊)：108 年 7 月 5 日於彰化縣原住民生活館(彰化市中山路三段 266-1 號)。

三、第 3 梯次(第四大隊)：108 年 7 月 9 日於彰化縣溪州鄉溪州國民小學(彰化縣溪州鄉中山路三段 451 號)。

四、第 4 梯次(第二大隊)：108 年 7 月 12 日於彰化縣永靖鄉永靖國民小學(彰化縣永靖鄉永東村中山路二段 65 號)。

陸、報名方式：

一、網路報名(開放名額-第 1 梯次湖東國小：40 個、第 2 梯次原住民生活館：90 個、第 3 梯次溪州國小：40 個、第 4 梯次永靖國小：40 個)：

自本局官網/為民服務/線上報名/各梯次報名系統報名(<https://www.chfd.gov.tw>)。

二、電話報名(開放名額-每梯次各 20 個名額)：

由各梯次承辦之大隊專線受理報名，經錄取(需符合參加資格)後，參加人員應於電話報名成功翌日 17 時前，填具報名表(如附件 1)以傳真或持送方式送至該大隊，如未於時間內傳真或持送報名表，將視同放棄報名，報名應以家長或監護人報名，一通電話至多可報一名學童。

三、如大隊或分隊接獲民眾傳真報名表，應先確認是否為電話報名錄取之名單，如未先經電話報名，請電話告知該報名人員，本局報名作業規定，並委婉告知無法錄取。

柒、報名時間及地點：

一、報名時間：108 年 5 月 27 日，9 至 12 時及 14 至 17 時或額滿為止，同步開放網路及電話報名。(本局將即時於本局網頁公布欄公告各梯次賸餘名額資訊)

二、各梯次報名網址及專線(採電話報名者，請於電話報名錄取後
傳真報名表)：

(一)網路報名網址：

自本局官網/為民服務/線上報名/各梯次報名系統報名
(<https://www.chfd.gov.tw>)。



(二)電話報名：

1、第1梯次(7/1 活動地點：溪湖鎮湖東國小)報名專線：

第三大隊，電話：04-7740119，傳真：04-7747141

2、第2梯次(7/5 活動地點：彰化縣原住民生活館)報名專線：

第一大隊，電話：04-7265028，傳真：04-7264807

3、第3梯次(7/9 活動地點：溪州鄉溪州國小)報名專線：

第四大隊，電話：04-8910119，傳真：04-8910966

4、第4梯次(7/12 活動地點：永靖鄉永靖國小)報名專線：

第二大隊，電話：04-8378521，傳真：04-8324813

捌、活動課程表及課程內容：夏令營活動課程及課程概要詳如附件
2、3。

玖、任務分工：

一、本局災害預防科負責相關計畫之擬訂、活動項目規劃及協調
等事宜。

二、本局各大、分隊負責各專業項目之講解及示範操作，並統一
由各大隊負責人力、車輛、裝備、器材等之調度。請各大隊
於108年6月20日前將任務分工表及活動現場平面圖陳報
本局。

三、財團法人彰化縣私立秀和慈善事業基金會(以下簡稱秀和基
金會)於第1梯次商請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第2梯

次商請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第 3 梯次商請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第 4 梯次商請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並商請彰化縣私立大慶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支援第 1、4 梯，各梯次支援學生 25 名擔任志工，負責夏令營前項作業以外之事項，並遴選 1 名擔任營長，負責各營應辦事項之統籌及規劃，並於辦理完畢後由秀和基金會發給執行本案志工時數證書。另請各大隊調派義消、防火宣導隊人員協助活動相關事宜。

四、所有參與活動之學員及志工，由秀和慈善事業基金會負責辦理投保意外險等事宜，並製作活動布條、名牌。

拾、活動宣傳：

- 一、透過本局網頁宣達夏令營相關訊息及報名方式。
- 二、由各分隊協助宣傳夏令營報名訊息或至轄內學校實施宣傳。
- 三、由本縣教育處轉發夏令營報名訊息至本縣各國民小學。

拾壹、執行活動注意事項：

- 一、所有工作人員應於 8 時前到崗，並完成各項活動之事前準備工作；並於所有學員安全離開活動地點後始得返隊。
- 二、活動期間如學員有身體不適等特殊狀況，應由消防同仁立即採行必要之措施，並立即通知家長或監護人接回或取得同意後送醫，並通報本局（災害預防科）。
- 三、請第 1 梯次辦理之大(分)隊於活動 3 日前至本局領取宣導站牌及宣導器材，並請第 2 梯次辦理大(分)隊，派員於活動結束時交接。（其餘各梯次依此類推）
- 四、本局參與活動同仁一率穿著紅色工作服，志工請穿著整齊之統一服裝。
- 五、活動結束後，請秀和基金會協助辦理夏令營滿意度調查及相關照片及資料之彙整。
- 六、由秀和基金會將每一梯次學員均分為 8 組，每組由志工擔任小組長及隊輔，負責協助及引導各學員參加夏令營各項活動暨相關事宜。
- 七、分組競賽請各組小組長帶隊依序完成各分站之活動，每組

20 分鐘，其中「火警逃生避難求生闖五關」項目，參加順序應由 part1 至 part2。

八、如遇颱風等天然災害而公布停止上班、上課日，該梯次活動停止，或視情況延期舉辦。

拾貳、經費：

一、執行本案所需經費，如附件 4，由本局 108 年度災害預防—業務費—一般事務費項下支應。

二、其餘未列入經費概算部分(如活動布條、學員、志工保險、學員名牌製作等)由財團法人彰化縣私立秀和慈善事業基金會相關經費支應。

拾參、督導與獎懲：

一、本案執行期間由本局災害預防科及各大隊派員督導各轄內夏令營辦理情形。

二、執行本案出力有功人員從優辦理敘獎；執行不力人員嚴以議處。

拾肆、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補充或修正之。

彰化縣消防局 108 年「消防小尖兵夏令營」報名表					
家長 或監 護人 簽名			與學生關係		
			家 電	長 話	公 家 行 動 電 話
就讀 學校	年 班	性 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出 生 日 期	年 月 日
班 級					
學 生 姓 名					
身 分 證 字 號					
通 訊 地 址	彰化縣 鄉(鎮、市) 路 街 段 巷 弄 號 樓之				
梯 次	第 梯 次	已完成電話報名之梯次請於下方勾選			
報 名 順 序	(報名順序由各梯次所轄大隊填寫)	<input type="checkbox"/> 第 1 梯次：108 年 7 月 1 日於彰化縣湖東國民小學 <input type="checkbox"/> 第 2 梯次：108 年 7 月 5 日於彰化縣原住民生活館 <input type="checkbox"/> 第 3 梯次：108 年 7 月 9 日於彰化縣溪州國民小學 <input type="checkbox"/> 第 4 梯次：108 年 7 月 12 日於彰化縣永靖國民小學			
餐 點	中午用餐： <input type="checkbox"/> 葷食 <input type="checkbox"/> 素食				
備 註	一、每梯次上午 8 時 30 分至 9 時；16 時至 16 時 30 分為家長接送時間。下午接送請家長告知現場工作人員小朋友姓名，以順暢接送程序；並請家長注意交通安全及排隊接送。 二、報名方式： 1. 自本局官網/為民服務/線上報名/各梯次報名系統報名。 2. 由各梯次承辦之大隊電話受理報名，經錄取(需符合參加資格)後，參加人員應於電話報名成功隔日 17 時前，填具報名表以傳真或持送方式送至該大隊，如未於時間內傳真或持送報名表，將視同放棄報名，報名應以家長或監護人報名，一通電話只可報 1 名學童。 三、報名日期：108 年 5 月 27 日，上午 9 至 12 時及 14 至 17 時或額滿為止，開放網路及電話報名。(本局將即時於本局網頁公布欄公告各梯次騰餘名額資訊)。 四、招生對象以本縣各國民小學 2、3、4、5 年級學生(報名當時之年級)。 五、本夏令營為完全免費，每梯次限額 110 人，名額有限額滿為止，歡迎踴躍報名。 六、家長或監護人及學生本人同意參與本案活動學生個人資料及活動相片提供彰化縣消防局及財團法人彰化縣私立秀和慈善事業基金會，為辦理本案活動需要處理及利用(如向保險公司投保活動意外險、製作及發布成果資料、便當名冊等)。 七、各學員遇重大事故需中途離隊時，應由家長或監護人親自向夏令營消防人員及營長報備後始得由家長接送離隊。 八、已報名之學員無正當事由請勿缺席。				

彰化縣消防局 108 年「消防小尖兵夏令營」課程表

	活 動 內 容	備註
0830-0930	1、家長接送時間。2、報到。3、領取名牌。4、引導至集合地點實施分組(各學員組別應事先確定)。5、學員簡單自我介紹。5、防火影片欣賞。(如有多餘時間時播放)	
0930-1000	1、開幕式。2、防火影片欣賞(有餘裕時間時播放)。	
1000-1010	下課時間	
1010-1200	分組競賽 1、 火焰殺手 ：水滅火器射水體驗(室外)。 2、 救護急先鋒 ：CPR 及 AED 操作。 3、 防溺小英雄 ：防溺宣導。 4、 消防萌騎士 ：消防裝備介紹、消防衣、帽、鞋著裝體驗。 5、 身上著火的處理方法 ：停、躺、滾操作、燙傷急救處理方法。 6、 火警逃生避難求生闖五關 part1 ：火場逃生原則、避難求生原則，並宣導裝設住宅用火災警報器之重要性。 7、 火警逃生避難求生闖五關 part2 ：119 火災報案要領、震災避難原則、防災學習單。 8、 團康遊戲活動 ：請秀和基金會規劃活動內容。	各項 目各 派教 官至 少 1 人 (志 工全 程參 加)
1200-1300	午餐及下課	
1300-1530	分組競賽—繼續上午未完成之分組競賽項目	
1530-1600	1 結業式。2、學員結訓感言。3、志工感言。4、整理個人物品及戰利品。5、頒獎—頒發表現優良學員獎品及證書。	
1600-1630	收獲滿行囊—賦歸—家長接送時間	

108 年消防小尖兵夏令營活動概要及規定事項

一、開幕式：開幕式之場地、桌椅、音響、宣導旗由當地分隊協調借用及佈置，布條由秀和基金會購置。

二、分組器材及競賽方式：

(一)火焰殺手：

- 1、器材：宣導看板、水滅火器 1 組、射水目標物(如裝滿水的寶特瓶、或木頭等)3 個。
- 2、宣導內容：水滅火器實際射水操作—以水滅火器 1 次 1 人輪流射水，直至目標物倒下，讓學員熟悉滅火器操作方法及使用時機，惟應宣導學員，發現火災時，第一件事要大喊「失火了」以示警，並協助疏散逃生。

(二)救護急先鋒：

- 1、器材：宣導看板、安妮 1-2 具、AED1-2 具。
- 2、宣導內容：宣導心肺復甦術及 AED 使用時機及操作方法，應先講解後再由學員逐一操作練習。

(三)防溺小英雄：

- 1、器材：躺板、拋繩袋各 1 個、三角錐、繩子、救生圈、救生衣各 2 個。
- 2、宣導內容：適逢夏日戲水旺季，教育學童如何分辨及遠離危險水域，並運用遊戲競賽方式，教導學童從事水上活動之應有裝備，以及預防溺水、水上安全之要領。

(四)消防萌騎士：

- 1、器材：宣導看板、兒童消防衣、帽、鞋。
- 2、宣導內容：介紹消防工作、出勤應勤裝備、並讓學員體驗穿著消防衣、帽、鞋，或以分組競賽方式進行。

(五)身上著火的處理方法：

- 1、器材：宣導看板、地墊、火球道具、雙面膠泡棉、投影機、電腦、影片、音響。
- 2、宣導內容：教導學生身上著火的處理方法「停、躺、滾」實際演練，及燙傷急救五步驟「沖、脫、泡、蓋、送」。

(六)火警逃生避難求生闖五關 part1：(火場逃生原則、避難求生原則)

- 1、器材：活動場地請儘量選擇三層樓建築物，宣導看板、火場逃生原則(火源立牌、現在位置立牌、避難逃生立牌)、避難求生原則(門形房間、避難求生立牌、水平逃生指示牌、四種房屋類型立牌)、住警器 1 顆。

2、宣導內容：

- (1)火場逃生原則-將火焰標示版放置一樓逃生口處，住警器動作後，說明火災初期樓梯間尚未有濃煙，讓學童於二樓以上教室開始做逃生，觀察學童逃生方向，並讓學童集結於選擇之逃生處。讓學童了解火場逃生原則為向下逃生。
- (2)避難求生的原則-排出四個門板、並搭配 4 種住宅房屋樣態看板，讓孩童選擇火災發生時要選擇哪個房間內避難求生或逃生，讓學童了解火災發生時水平避難求生的概念。

(七)火警逃生避難求生闖五關 part2：(119 火災報案要領、震災避難原則、防災學習單)

1、器材：119 火災報案捲軸看板、防震頭套 4 個、桌子 4 張(地震避難用)、學習單、筆。

2、宣導內容：

(1)119 火災報案要領：人、事、時、地、物。

(2)震災避難原則：讓學童了解當地震來臨時的應變作為以及適當的選擇避難方式(地震發生時，躲進桌子底下避難，應抓牢桌腳，以免被掉落物砸傷或地震造成桌子位移)。

(3)防災學習單：隨堂測驗，驗收學習成果。

(八)團康活動：器材及宣導內容請秀和基金會負責規劃準備。

三、閉幕式：場地整理，頒發消防小尖兵夏令營結訓證書。